

# 常林股份有限公司

## 内部控制规范实施工作方案

为贯彻实施《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配套指引的要求，进一步加强和规范公司内部控制，提高公司经营管理水平和风险防范能力，根据中国证监会江苏监管局《关于做好江苏上市公司实施内部控制规范有关工作的通知》（苏证监公司字[2012]101号）等相关要求，结合公司实际，常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特制定公司内部控制规范实施方案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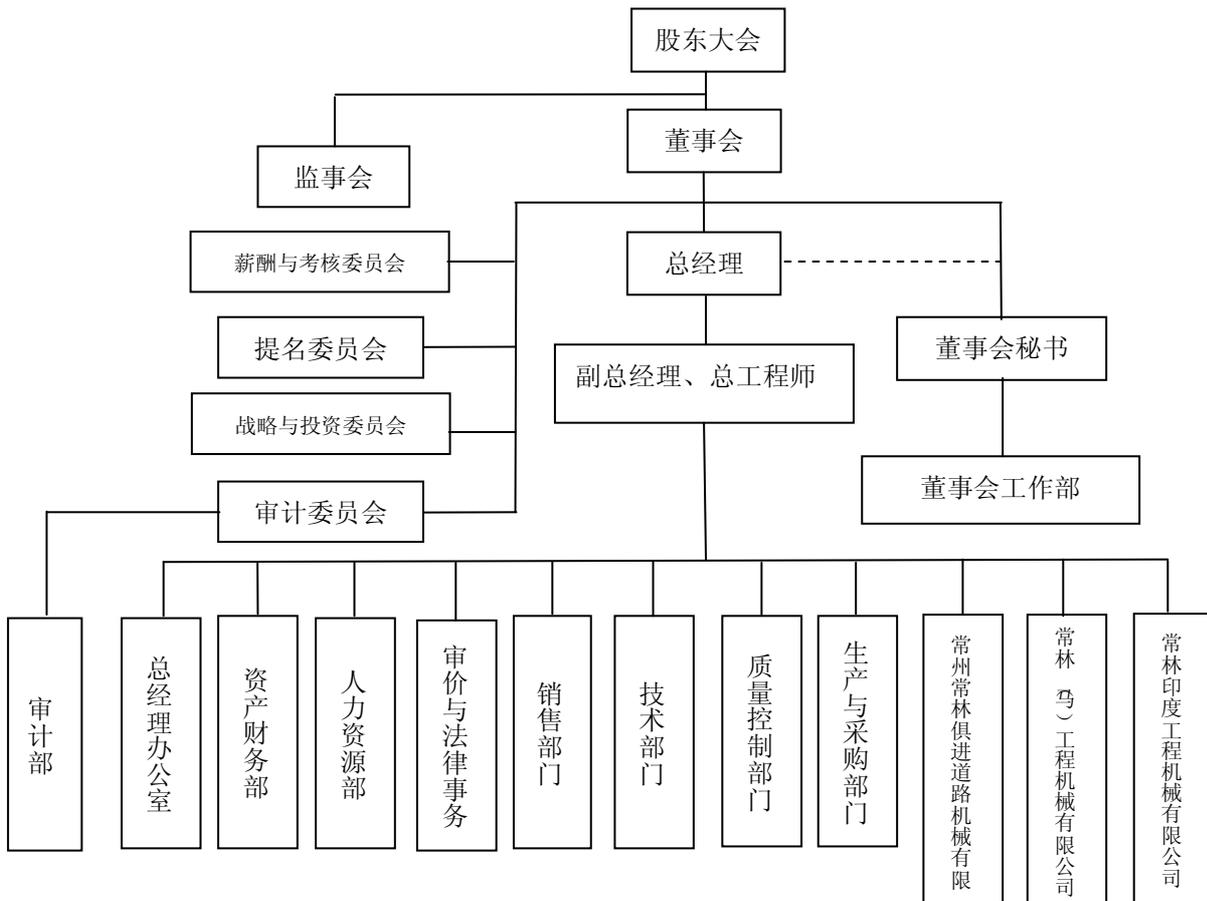
###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简称：常林股份 股票代码：600710 上市地：上海证券交易所

公司经国家体改委体改生[1996]51号文批准设立，于1996年5月16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于1996年7月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公司注册名称为常林股份有限公司，为永久存续的股份有限公司，现有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3357万元。

公司经营范围：工程、林业、矿山、环保、采运、环卫、汽车改装车、起重、农业机械设备及零部件的研制、生产、销售、租赁及出口。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及零件的进口（国家组织统一联合经销的16种出口商品和国家实行核定公司经营的14种出口商品除外）。承包境外机械行业工程和境内国际招标工程；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设备、材料出口；对外派遣实施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

公司组织架构：



### 二、组织保障

按照监管部门“坚决导入、稳步实施、步步深入、逐年提高”的要求，为有力推动和落实公司内控体系建设，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公司成立内部控制规范工作领导小组和内部控制规范工作执行小组。

#### （一）内部控制规范工作领导小组

主要负责：包括但不限于内控机制建设工作总体规划、组织领导和审核决策；听取工作执行小组工作汇报，推进各阶段工作，根据查找的风险点，督促建立健全相关规章制度；负责内控体系建设各阶段工作的检查和验收等。内部控制规范工作领导小组直接对董事会负责并接受董事会的监督指导。

组长：吴培国董事长

副组长：蔡中青副董事长、陈卫总经理、顾建甦董事

组员：监事长、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 （二）内部控制规范工作执行小组

主要负责：包括但不限于落实内控建设日常工作，如制定落实内控具体实施及整改方案、制定落实各阶段具体工作计划和目标；组织协调内控体系建立、试运行、自我评价、对外披露、相关制度的梳理和建立健全等，内部控制规范工作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内控建设工作。

组长：陈卫

副组长：顾建甦

组员：公司各部门负责人及子公司负责人

（三）公司总经理办公室作为内控建设与规范的牵头部门，会同公司相关部门及子公司联合开展内控建设工作。

（四）公司各控股子公司应成立专项工作小组，负责本单位内控体系的建设和运行维护工作。

（五）内控实施和工作预算：公司根据梳理内部控制体系机构、流程，以及发现的风险和缺陷，拟聘请外部咨询机构，相应的预算随需求和市场的要求进行编制。

### 三、内部控制建设工作计划

内控建设阶段负责人：陈卫

责任部门：总经理办公室会同相关部门

计划完成时间：2012 年底

第一阶段：2012 年 2 月—2012 年 6 月

主要工作任务：

1、开展员工动员及有关培训，对公司各管理层及业务骨干进行内控规范建设培训学习，动员全员积极参与内控规范建设工作，提高员工对内控规范体系建设重要性和必要性的认识，不断强化全员全过程内控风险意识。

2、根据公司内控规范建设实际情况，确定拟聘请外部咨询机构，制定内部控制工作预算。

3、组织确定公司内部控制实施范围，包括公司本部、子公司及其重要业务流程，对现有业务流程设置和业务运行情况进行梳理，编制风险清单；

4、将现有的政策、制度与风险清单进行比对，查找内部控制缺陷，提出改善建议。

第二阶段：2012 年 7 月—2012 年 9 月

主要工作任务：

1、根据第一阶段查找的内部控制缺陷和重要性原则，结合公司的实际，制订内部控制缺陷的评价标准；

2、根据内部控制缺陷的评价标准，进行评价认定，将查找的内部控制缺陷进行分类和统计，制订整改措施，编制形成内控手册；

3、根据整改措施，制定符合公司内控规范建设工作要求的可行内控缺陷整改方案；

4、落实缺陷整改工作，可能包括调整结构设置和流程、修订政策及制度、调配人员等；

5、按照监管部门的要求，及时披露内部控制规范实施工作情况，并在 2012 年 7 月 15 日前将公司内部控制实施进展情况书面报送中国证监会江苏监管局。

第三阶段： 2012 年 10 月—2013 年 1 月

主要工作任务：

1、在前阶段的内控体系建设基础上，通过本阶段的运行测试，留下适当的工作底稿便于开展内外部相关审计，也能够保证进行必要的整改。

2、公司各部门及子公司自我检查整改的效果，确定纳入自我评价范围的业务流程，充分收集内部控制运行是否有效的证据，对各项与财务报告相关的业务进行测试和评价，编制内控评价工作底稿，提出认定意见和整改建议，完成自我评价报告。

3、对公司的内控整改效果进行检查，检查结果报公司领导小组，作为公司相关考核的参考依据之一。

#### 四、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工作计划

内控自评阶段负责人：顾建甦

责任部门：董事会工作部、审计部

计划完成时间： 2013 年 2 月

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和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计划从 2012 年 9 月份起分四个步骤实施内控自我评价工作。

第一阶段，2012 年 9 月-10 月

主要工作任务：

1、编制内控自我评价工作计划，确定内控自我评价范围，确定内控自评工作的具体时间表、分工及工作步骤；

2、确定内部控制缺陷的评价标准，包括定性标准和定量标准。缺陷一般分为一般缺陷、重要缺陷和重大缺陷。

第二阶段，2012 年 10 月-11 月

主要工作任务：

1、组织实施内控自我评价工作，对公司财务报告相关的内部控制进行有效性测试，评价公司内部控制，编制内部控制评价文档及内部控制评价工作底稿；

2、对发现的缺陷进行评价，编制缺陷评价汇总表，同时提出整改建议，编制整改任务单，编制内控缺陷整改计划并进行整改；

3、完成整改后，进行整改测试，评价整改结果。

第三阶段，2012 年 12 月-2013 年 1 月

主要工作任务：

- 1、对存在的业务流程发生变化的情况实施内控自评工作，并执行内控运行有效性测试的补充测试，编制内控自评文档及工作底稿；
- 2、识别并评价仍存在的内控缺陷，汇总内控缺陷；
- 3、根据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工作情况编制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初稿。

第四阶段，2013年2月底前

主要工作任务：

- 1、对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初稿审核，进行必要修订，编制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终稿；
- 2、向董事会提交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并按监管部门要求披露该报告。

## 五、内部控制审计工作计划

内控审计阶段负责人：邱菊瑛

责任部门：资产财务部

计划完成时间：2012年年度报告披露前。

主要工作任务：

- 1、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 2、配合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进行内控审计工作；
- 3、审计会计师事务所完成内控审计报告，按照要求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常林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3月30日